

证券代码：873116 证券简称：朗晖数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臻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089,942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再次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3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工作尚未完成，为便于该项工作的顺利进展，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制订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提交等事宜；
- 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 完成本次定向发行后，办理公司章程中的条款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 办理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 本次定向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089,9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朗晖数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